

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诉讼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诉讼基本情况

2018年2月12日，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收到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（下称“福州中院”）传票，该院受理了深圳市理邦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理邦仪器”）诉公司及公司福州分公司，案号分别为（2018）闽01民初125号和（2018）闽01民初126号的侵犯专利权纠纷案。

相关诉讼的基本情况详见公司2018年9月26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》。

二、诉讼最新进展情况

公司近日收到了福州中院送达的（2018）闽01民初125号和（2018）闽01民初126号两个案件的《庭前会议通知书》及《传票》，上述两个案件均安排于2018年11月21日上午开庭庭前会议，于2018年11月22日上午开庭。

此外，关于（2018）闽01民初125号案件，根据公司与福州中院的确认，福州中院已准许理邦仪器将（2018）闽01民初125号案件的诉讼请求金额由人民币2500万元提高到人民币5000万元。关于（2018）闽01民初126号案件涉讼专利“一种弹扣式防松脱的插座、连接器及医用设备（实用新型专利ZL201320593219.8）”的无效宣告请求已被撤回（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案件编号为5W114422号的《无效宣告案件结案通知书》）。

三、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、仲裁事项。

四、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

上述诉讼案件尚未开庭审理，尚无法确定诉讼结果。最终实际影响需以法院判决为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. 《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庭前会议通知书》（（2018）闽01民初125号）；
2. 《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庭前会议通知书》（（2018）闽01民初126号）；
3. 《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传票》（（2018）闽01民初125号）；
4. 《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传票》（（2018）闽01民初126号）；
5. 《无效宣告案件结案通知书》（5W114422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1月2日